上海科技大学 EPAN 平台使用管理办法(试行)

第一章 总则

上海科技大学 EPAN 平台(简称 EPAN)是面向师生提供数据存储、管理和分享服务的公共平台,旨在帮助学校师生管理教学、科研和办公资源。EPAN 本身不直接上传、提供内容,对用户传输内容不做修改和编辑。为确保 EPAN 的稳定运行及信息安全,实现教学、科研和办公资源的数字化管理,充分发挥 EPAN的作用,特制定本办法。

上海科技大学图书信息中心(简称图信中心)负责 EPAN 的管理和运行维护, 负责 EPAN 功能完善和版本升级等。

第二章 使用方式

第一条 EPAN 支持用户在校园网或者登录 VPN 使用 Web 端(访问 https://epan.shanghaitech.edu.cn)、PC 客户端以及移动端(今日校园 app),下载和使用方法可参考相关使用说明。

第二条 EPAN 给学校教职工提供 100G、学生 50G、院所部处 500G 的空间(后续可随学校资源情况调整),提供高速的文档预览、上传、下载、分享等功能。EPAN 为文件存储、共享、流转、移动办公、数据安全方面提供了全方位的功能支撑。

第三条 院所部处因工作需要以单位名义申请使用公共空间,由图信中心统一开通。申请单位对其公共空间管理和使用负责。申请人本人或指定专人教职工作为公共空间的管理员,负责公共文件夹下的目录权限划分、共享审核等。

第三章 账号管理

第四条 EPAN 已与学校统一身份认证系统对接,在职教职工及在籍学生可以直接登陆使用。

第五条 教职工离职、学生毕业、退学和转学(简称离校师生)后,将不再提供服务。离校师生应提前下载 EPAN 文件做好备份。离校后 30 天 (教职工以人事系统登记为准,学生以学校离校时间为准),将删除离校人员的 EPAN 文件。

第六条 EPAN 帐号仅限用户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或受让,用户需保证帐号及密码安全,密码强度参照学校安全统一要求,因自身原因导致帐号及密码泄露产生的后果由用户本人负责。

第四章 安全保障

第七条 EPAN 由学校本地存储采用 S3 协议提供总存储空间。用户个人的数据除 EPAN 上保存,也应做好个人本地备份,以免因平台故障而导致无法及时获取云端文件的问题。

第八条 EPAN 所有文件全部为切片加密保存,文件上传下载使用 HTTPS 协议,传输过程中对文件本身进行了二次算法流式分块加密,确保最终保存在 EPAN 的文件均为密文,且文件在传输以及存储过程中杜绝被窃取。

第九条 非 EPAN 官网下载客户端软件,图信中心无法保证是否感染计算机病毒、隐藏有伪装的特洛伊木马程序或者黑客软件,将可能导致不可预测的风险,用户不要从非官网下载和安装,图信中心不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第五章 使用规范

第十条 用户在 EPAN 上不得上传和传播任何反动、色情、涉密或其他违反 国家法律、法规以及侵犯他人合法权益的文件或信息,用户应对自己账号下进行 的任何行为承担法律责任。 第十一条 用户应保证对在 EPAN 中发布、传送的内容享有完全知识产权,如系第三方作品,用户应当获得第三方许可或未获得第三方许可但有权合法使用第三方作品。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未获得第三方作品所有人事先许可,用户不得以任何方式使用第三方作品。

第十二条 禁止用户利用 EPAN 进行任何可能对网络正常运转造成不利影响的行为,禁止用户利用 EPAN 进行任何不利于平台正常运行的行为,禁止用户利用技术或非技术手段,访问未经账户本人授权的平台内容。

第十三条 若有违背,图信中心有权在无需通知用户的情况下立即封禁账号、删除违规内容、立即终止向用户提供服务。情节严重者将移交学校相关部门或司法机关处理。

第六章 用户隐私保护

第十四条 图信中心不会公开透露用户的注册资料及保存在 EPAN 中的非公开内容,除非依据国家法律规定在有关国家机关查询时、被侵害的第三人提出权利主张或其他特殊情况下。

第七章 不可抗力

第十五条 用户应具有风险意识,如因不可抗拒的因素(包括但不限于战争、动乱、火灾、地震、洪水等)导致用户数据丢失,学校将不承担任何责任。

第八章 附则

第十六条 本办法由图信中心负责解释,第一版于 2020 年 12 月 15 日发布。新版 EPAN于 2022 年 12 月上线,对管理办法进行第二次修订,于 2023年 3 月 28 日发布,自发布之日起施行。